证券代码:002096 证券简称:南岭民爆 公告编号:2024-016

易普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1,240,440,77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6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易普力	股票代码	00209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南岭民爆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邹七平		
办公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谷苑路389号科研楼606室		
传真	0731-82010804		
电话	0731-85812096		
电子信箱	57180139@qq.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主要业务

2023年1月,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标的公司股权资产完成过户,2月3日,本次重组发行的新增股份上市,公司资产规模发生重要变化,民爆业务结构全面优化,综合实力显著提升,公司具有营业性爆破作业资质,矿山工程施工总承包"双一级"资质,建立了集民爆科研、生产、销售、爆破服务及绿色矿山建设、矿山开采施工总承包于一体的完整产业链,业务覆盖湖南省内多个市(州)并在"一带一路"沿线的柬埔寨、老挝、缅甸、巴基斯坦、马来西亚等多个国家。公司以民爆一体化业务为核心,向工程服务环境延伸,主要为国内外重要能源工程、基础设施建设、大型矿山工程等提供专业化、一体化的民用爆破服务和绿色化、数智化矿山施工总承包服务。同时,公司以民爆关联产业为依据,围绕民爆产业链条和极拓展工业园、民爆装备、核心原材料等业务,支撑民爆主业发展。

(二)主要产品及用途

1.矿山爆破一体化服务

公司矿山爆破一体化服务主要是提供民爆物品的供应,矿山基建剥离、爆破方案设计和爆破开采、矿物分装和运输等民爆全链条服务,公司矿山爆破一体化服务处于矿山资源开采产业链的中游,根据市场需求,在不同的项目上采用差异化的服务模式,整体来看矿山开采工程或间接承包与爆破服务相关的工程环节,公司工程爆破业务还包括为各类爆破工程项目提供爆破设计施工、安全评估、安全监理等服务。

2.民爆产品

公司经营的民爆物品包括工业炸药、工业雷管、工业导爆管及工业导爆索等。上述产品应用于矿山开采、基础设施建设及其他工程爆破服务。

3.其他产品

公司经营的军品为军用大工品等,系军工三级配套产品,公司旗下还有消防产品及提供消防系统化服务,消防系列产品包括消防大工品配件系列,包括各类型灭火器、公共害车和隧道智能消防灭火系统以及提供消防系统化解决方案等产品或服务。

(三)民爆行业发展情况

民爆行业作为国家的基础性行业,其产品和服务广泛用于矿山开采、铁路道路、水利水电工程、基础设施建设等多个国民经济领域。国家对民爆物品的生产和应用领域采取不同的管理体制和法律法规,受此影响,我国的矿山爆破工程行业和民爆物品制造业市场化程度有所不同。矿山爆破工程行业市场化程度较高,从业企业面向全国各大矿产资源主产区展开差异化竞争,民爆物品制造业市场化发展程度较为有限,除部分具备规模效一体化服务能力的大型民爆企业具备面向全国乃至全球矿山市场的就业能力外,大多数企业仅存在受许可产能所在地和运输半径限制,业务局限于在各自所在省份及周边的情况。

近年来,民爆行业在政策引导下实现了健康发展,政府加强对民爆企业的安全生产监管,推动行业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同时,国家加大对基础设施建设的投入,为民爆市场提供了广阔的发展空间。此外,随着"一带一路"倡议的推进,中国民爆企业和服务与装备市场竞争,提升了行业的国际影响力。

报告期内,在煤炭保供政策持续发力及基建项目投动的影响下,民爆产品和服务的市场需求进一步增加。2023年,民爆行业总体运行情况稳中向好,主要经济指标保持两位数增长,期中民爆破器材行业协会编制的《2023年民爆生产企业集团排名》统计,2023年民爆行业生产总值完成437亿元,同比增长11%,主营业务收入实现500亿元,同比增长14%。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管理态势持续向好,整体业绩稳步提升。2023年,公司营业收入94.28亿元,同比增长52.90%,公司业绩变化与行业发展状况基本相符。

(四)市场地位

公司是集民爆物品的研发、生产、销售、爆破服务及绿色矿山建设、矿山开采施工总承包服务为一体的综合性大型民爆企业,是全国领先的现场混装一体化服务模式应用单位,公司工程业务覆盖国长期位居全国领先地位,综合实力,发展潜力等均位于民爆行业前列,是行业主管部门重点支持的龙头骨干企业。期中民爆破器材行业协会统计,在2023年民爆生产企业集团排名中,公司生产总值排名第一,工业雷管生产量排名第一,工业雷管年产量排名第六,爆破服务收入排名第二。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元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10,473,461,654.87	4,646,074,933.88	4,646,082,062.23	125.43%	4,496,387,599.54	4,496,395,214.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978,334,640.15	2,384,789,512.41	2,381,683,729.55	193.00%	2,005,557,458.58	2,005,026,824.10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8,427,743,594.49	5,511,868,170.90	5,511,868,170.90	52.90%	5,201,859,075.22	5,201,859,075.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33,884,742.10	638,002,699.35	635,427,550.97	-0.24%	479,636,874.24	479,106,239.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28,051,393.41	498,003,979.01	495,428,830.63	26.77%	478,718,580.94	478,187,946.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1,932,483.24	758,279,754.33	758,279,754.33	-4.79%	960,484,791.36	960,484,791.3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6	0.85	0.84	-33.33%	0.64	0.6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6	0.85	0.84	-33.33%	0.64	0.6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72%	28.26%	28.16%	-17.44%	24.85%	24.82%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财政部2022年11月30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16号》文件,根据文件"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公司变更相关会计政策,会计政策变更后,将追溯调整截少上年同期净利润25751万元。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699,946,106.67	2,299,577,803.17	2,285,181,947.37	2,143,037,737.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9,347,968.89	174,701,601.60	169,527,770.57	160,307,401.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5,487,469.46	167,409,142.24	177,108,544.80	158,046,236.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1,335,607.11	315,169,401.43	129,155,928.64	548,942,760.28

上述对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东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7,60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3,95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3.37%	538,032,152	538,032,152	不适用	0
湖南省南岭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2.46%	154,545,912	0	不适用	0
湖南神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97%	86,492,900	0	不适用	0
攀钢集团矿业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71%	58,481,747	58,481,747	不适用	0
宋小露	境内自然人	2.36%	29,240,872	29,240,872	不适用	0
于阿国	境内自然人	2.04%	25,342,090	25,342,090	不适用	0
陈文杰	境内自然人	1.41%	17,544,524	17,544,524	不适用	0
宋小丽	境内自然人	1.41%	17,544,522	17,544,522	不适用	0
刘秋梁	境内自然人	0.85%	10,526,713	10,526,713	不适用	0
蒋茂	境内自然人	0.85%	10,526,713	10,526,713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湖南省南岭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湖南神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湖南湘科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两者构成一致行动人;自然人股东宋小露和宋小丽为兄妹关系。
	自然人股东陈作祥通过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651,200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2,963,406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3,604,606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2023年1月11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于1月9日印发的《关于核准湖南南岭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32号),核准公司向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攀钢集团矿业有限公司及23名自然人合计发行76,2,005,914股新股,并核准公司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133,900万元。

本次资产重组发行新增股份于2023年2月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123,292,914股,公司的控股股东由湖南省南岭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由湖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变更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实施情况暨新增股份上市公告书》。

2023年4月20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23]28027号),截至2023年4月20日止,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117,147,856股,每股发行价格11.43元,本次发行募集配套资金总募入民币1,338,999,994.08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35,510,527.22元,实际募集配套资金净额人民币1,303,489,466.86元。本次募集配套资金部特定对象发行新增股份于2023年5月1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240,440,770股,公司控股股东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由47.90%下降至43.27%,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公司控股股东仍为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募集配套资金部分实施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

(二)2023年5月19日,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议案》。公司于2023年5月22日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全称由"湖南南岭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易普力股份有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5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等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关于公司名称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2023-039)。

(三)为便公司证券简称与公司全称相匹配,更明确体现公司的主营业务,经管情况和发展战略,自2023年7月6日起,公司证券简称由"南岭民爆"变更为"易普力"。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7月6日在巨潮资讯网等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关于变更公司证券简称的实施公告》(2023-043)。

(四)公司注册地址由"湖南省永州市双牌县政府路双牌"变更为"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金星中路319号",具体内容详见分别详见2023年9月13日和2023年9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等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关于调整2023年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相关内容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2023-058)和《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3-059)。

易普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长:付军
2024年3月29日

证券代码:002096 证券简称:易普力 公告编号:2024-005

易普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易普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4年3月27日上午在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谷苑路389号易普力公司602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3月17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全主席宋志强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采取记名投票的方式,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度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与转回的议案》

公司2023年度计提各项减值准备,合计减少公司2023年度利润总额人民币2297.81万元,占2023年度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绝对值比例3.62%。

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规定计提与转回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与转回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四、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实现的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依据,并结合公司的现金流状况、资金需求等因素,综合考虑公司长期发展和股东利益,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与转回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五、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八、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九、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调研检查工作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易普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3月29日

证券代码:002096 证券简称:易普力 公告编号:2024-007

易普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2023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湖南南岭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32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股117,147,856股,发行价格为11.43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338,999,994.08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4月19日到位王承鹤律师定收款银行账户,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23]24411号)审验。

2023年4月20日,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36,510,527.22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303,489,466.86元,实收募集资金人民币1,302,914,994.17元(注1),上述募集资金已于当日划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的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23]24027号)。

(二)2023年1月-12月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2023.4.20)	1,302,914,994.17
减:支付的中介费	281,603.77
偿还债务	635,485,000
补充流动资金	32,000,000.00
银行手续费	444.76
加:利息收入	1,189,773.96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2023.12.31)	636,337,719.59

注1: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338,999,994.08元,扣除承销费用36,084,999.91元(含税,其中不含税承销费用34,042,452.75元),余额1,302,914,994.17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和存放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在招商银行长沙分行营业部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023年4月2日,公司、独立财务顾问(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和募集资金专户所在银行招商银行长沙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日	初始存放资金	截至2023年12月31日余额	备注
招商银行长沙分行营业厅	731902132010655	2023-4-20	1,302,914,994.17	636,337,719.59	合产生的利息

三、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支付18笔,合计667,767,048.53元,其中支付中介费用281,603.77元,偿还银行贷款635,485,000.00元,补充流动资金32,000,000元,支付银行手续费444.76元。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募集资金执行公司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特别提示:

易普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9日

证券代码:002096 证券简称:易普力 公告编号:2024-011

易普力股份有限公司
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2023年1月11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于1月9日印发的《关于核准湖南南岭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32号),核准公司向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攀钢集团矿业有限公司及23名自然人合计发行76,2,005,914股新股,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发生变更,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攀钢集团矿业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为公司新增的关联方。

2023年5月15日,公司募集配套资金发行的新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新增117,147,856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公司总股本由1,123,292,914股增加至1,240,440,770股,攀钢集团矿业有限公司持股比例由6.21%下降至4.71%。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6.3.3"在过去十二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十二个月内,存在第二款、第三款所述情形之一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自然人,为上市公司的关联人。"规定,攀钢集团矿业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为公司新增的关联方。

2023年5月16日到期内公司关联人,2024年5月14日止不再确认为公司关联人。基于谨慎性原则,将攀钢集团矿业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纳入公司2024年度关联方范围,并对其2024年度交易情况进行预计。

根据有关监管规则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预计2024年度向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湖南湘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攀钢集团矿业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和湖南南岭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等关联方提供服务、销售商品、接受服务、购买商品等各类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96,553.50万元,合计占2024年度关联方范畴。攀钢集团矿业有限公司及下属攀钢集团攀枝花新白马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与本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4.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公司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具备履约能力。

(四)湖南鸿欣达物流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湖南鸿欣达物流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址:湖南省永州市双牌县政府路双牌镇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1100684229520T

注册资本:185,185.7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谢辰福

经营范围:道路危险货物运输;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国际道路货物运输;道路货物运输(网络货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国内货物运输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2012年4月24日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湖南鸿欣达物流有限公司总资产4,682.75万元,净资产2,671.72万元,2023年营业收入11,169.22万元,净利润335.50万元(未经审计)。

2.与本公司关联关系

湖南鸿欣达物流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参股企业,本公司高管担任湖南鸿欣达物流有限公司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规定,湖南鸿欣达物流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公司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具备履约能力。

三、日常关联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一)主要交易内容及定价原则

2024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与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湖南湘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攀钢集团矿业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以及与湖南鸿欣达物流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主要包括采购商品、接受服务、提供服务、销售商品等。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各关联方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遵循市场化的定价原则,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具体政策及依据如下:

有市场价格的,参考同类产品的市场价格执行;在无法确定市场价格时,参照同类产品的公允价格,经双方协商后确定执行。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1.公司与间接控股股东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2023-2025年度日常经营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约定2024年度关联交易金额上限为人民币10亿元,协议有效期为2023年2月3日至2025年12月31日止,期限为一年。

2.公司与间接控股股东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2022-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协议约定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协议有效期为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期限为一年。

3.公司与关联方湖南鸿欣达物流有限公司签订《2024年度-2026年度物流运输关联交易框架协议》,协议约定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协议有效期为2024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止,期限为三年。

四、交易目的及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基于与关联方的长期战略合作关系及对业务发展的合理预期,是主营业务协同发展的需要,关联方与公司经过多年合作发展,配置了丰富的生产设备、稳定为公司提供合格优质的产品和配套服务,公司依托关联方的资源优势和产业链优势,有效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交易双方遵循客观公平、平等自愿的原则,交易定价以市场价格为基准,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在公司生产成本中所占的比重较小,对本公司当期及以后生产经营及财务方面无重大影响。公司主要业务未因上述日常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公司的独立性未受影响。

五、独立董事审议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认为:2023年,公司日常经营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总额控制在预计范围内,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考虑业务增长实际情况,对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合理估计,关联交易情况是公司日常经营所必需的,占同类型业务总额比例较小,不会对公司独立性造成影响。公司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对关联方产生依赖。同意将该关联交易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

易普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9日

证券代码:002096 证券简称:易普力 公告编号:2024-012

易普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日常经营关联交易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2023年5月15日,公司募集配套资金发行的新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新增117,147,856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公司总股本由1,123,292,914股增加至1,240,440,770股,攀钢集团矿业有限公司持股比例由6.21%下降至4.71%。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6.3.3"在过去十二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十二个月内,存在第二款、第三款所述情形之一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自然人,为上市公司的关联人。"规定,攀钢集团矿业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在2024年1月-2024年5月14日期间为公司关联人,2024年5月14日起不再确认为公司关联人。基于谨慎性原则,将攀钢集团矿业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纳入公司2024年度关联方范畴,并对其2024年度交易情况进行预计。

根据有关监管规则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预计2024年度向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湖南湘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攀钢集团矿业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和湖南南岭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等关联方提供服务、销售商品、接受服务、购买商品等各类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96,553.50万元,合计占2024年度关联方范畴。攀钢集团矿业有限公司及下属攀钢集团攀枝花新白马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与本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4.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公司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具备履约能力。

(四)湖南鸿欣达物流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湖南鸿欣达物流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址:湖南省永州市双牌县政府路双牌镇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1100684229520T

注册资本:185,185.7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谢辰福

经营范围:道路危险货物运输;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国际道路货物运输;道路货物运输(网络货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国内货物运输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2012年4月24日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湖南鸿欣达物流有限公司总资产4,682.75万元,净资产2,671.72万元,2023年营业收入11,169.22万元,净利润335.50万元(未经审计)。

2.与本公司关联关系

湖南鸿欣达物流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参股企业,本公司高管担任湖南鸿欣达物流有限公司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规定,湖南鸿欣达物流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公司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具备履约能力。

三、日常关联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一)主要交易内容及定价原则

2024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与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湖南湘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攀钢集团矿业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以及与湖南鸿欣达物流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主要包括采购商品、接受服务、提供服务、销售商品等。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各关联方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遵循市场化的定价原则,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具体政策及依据如下:

有市场价格的,参考同类产品的市场价格执行;在无法确定市场价格时,参照同类产品的公允价格,经双方协商后确定执行。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1.公司与间接控股股东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2023-2025年度日常经营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约定2024年度关联交易金额上限为人民币10亿元,协议有效期为2023年2月3日至2025年12月31日止,期限为一年。

2.公司与间接控股股东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2022-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协议约定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协议有效期为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期限为一年。

3.公司与关联方湖南鸿欣达物流有限公司签订《2024年度-2026年度物流运输关联交易框架协议》,协议约定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协议有效期为2024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止,期限为三年。

四、交易目的及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基于与关联方的长期战略合作关系及对业务发展的合理预期,是主营业务协同发展的需要,关联方与公司经过多年合作发展,配置了丰富的生产设备、稳定为公司提供合格优质的产品和配套服务,公司依托关联方的资源优势和产业链优势,有效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交易双方遵循客观公平、平等自愿的原则,交易定价以市场价格为基准,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在公司生产成本中所占的比重较小,对本公司当期及以后生产经营及财务方面无重大影响。公司主要业务未因上述日常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公司的独立性未受影响。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

易普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9日

证券代码:002096 证券简称:易普力 公告编号:2024-013

易普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易普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27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第十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续聘天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事所")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任期限为一年。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6楼

首席合伙人:王国海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天健事务所合伙人238名,注册会计师2,272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936人。

2022年度业务收入38.03亿元,审计业务收入35.41亿元,证券业务收入21.15亿元,2022年度上市公司审计业务收入19.40亿元,2023年末上市公司客户676家。天健事务所的上市公司客户涉及制造业,公用事业,建筑业,交通运输和仓储业,信息技术业,批发和零售贸易业,金融和保险业,房地产业,社会服务业,传播与文化产业以及其他多个行业领域。与易普力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43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天健事务所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1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1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天健事务所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2021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14次,自律监管措施6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和纪律处分,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3人次,监督管理措施35人次,自律监管措施13人次,纪律处分3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共涉及50人。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合伙人):汪文锋,2008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9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22年开始在天健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及复核4家上市公司或IPO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安长海,2019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22年开始在天健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及复核1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质量控制复核人:张芹,2000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00年开始在天健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及复核3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惩戒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天健事务所对本公司2023年度审计服务收费是根据业务量、审计期限及工作量公允合理的原则确定,以其合伙人及其他各级别员工在本项目审计工作中所耗费的时间成本为基础,考虑了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风险等因素,预计2024年度向拟续聘的天健事务所支付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不超过人民币133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不超过人民币30万元。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及审查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拟续聘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的执业情况进行了充分地了解和审查,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以及良好的独立性和诚信状况,在2023年度担任公司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期间,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恪尽职守,公允地发表独立审计意见,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4年3月27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